## 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月6日收到公司独 立董事罗小洋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罗小洋先生自2017年1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因连续任职时间将满6年,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独立董 事连任时间的规定,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一切职务(罗小洋先生 扣仟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委员), 辞职后将不再担仟公司仟何职务。

罗小洋先生辞去独立董事职务后,公司董事会董事人数为6人,其中独立董事人数 为2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 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罗小洋先生辞职未导致董事会成 员低于法定人数, 亦不会导致公司独立董事占董事会全体成员的比例低于三分之一或者 独立董事中没有会计专业人士的情形,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将 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独立董事补选工作。

罗小洋先生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职、独立公正,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 高质量发展方面发挥了积极的作用。公司董事会对罗小洋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 作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7日